

威海市**财 政 局**文件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威财会〔2022〕15号

威海市财政局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转发《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报送 2022 年度正高级会计师职称 评审申报材料的通知》的通知

各区市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家级开发区财政金融局、科技创新局，南海新区财政与审计局、党群与人力资源部，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有关企业：

现将《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报送 2022 年度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申报材料的通知》（鲁财会〔2022〕45 号）转发给你们，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申报方式

2022 年度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工作实行个人网上申报、单位审核推荐、主管部门审核、呈报部门审核呈报的申报程序。建立网络化申报路径，申报人员所在工作单位、主管部门、呈报部门登录“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登录方式 1：<http://117.73.253.239:9000/rsrc>；登录方式 2：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服务大厅—系统快捷入口—山东省职称申报评审系统），依次逐级建立申报路径接收申报人员材料，并进行审核和逐级上报。申报人员的申报材料（含电子材料和纸质材料）经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呈报部门逐一审核后，方可上报至威海市财政局。

二、申报要求

市直各有关部门（单位），各区市财政部门会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申报人员自行打印通过系统生成的《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2 份（A3 纸双面，原件）按规定签署意见，并以区市和市直部门（单位）为单位统一审核报送。

三、材料报送时间

网上申报时间：9 月 23 日—10 月 19 日，网上申报结束后，系统关闭，不再受理网上申报材料。

材料报送地址：威海市财政局会计科（海滨北路 60 号财政大

厦 810 室)

联系电话：0631-5235610。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9 月 23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威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23 日印发
